

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科研生产综合大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科研生产综合大楼的议案》,该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投资建设的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投资概述

公司为满足企业发展与社会对公司产品的需求,有效提升公司科研能力、提高产品的生产效能,拟投资不超过人民币30,000万元在公司园区内扩建新的生产研发一体的综合大楼。项目区域位于广州市黄埔区联合街道香山路19号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厂区,为工业建设用地,符合土地利用规划要求。

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二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名称: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科研生产综合大楼
- 2、实施主体: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项目选址: 广州市黄埔区联合街道香山路19号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厂区
- 4、项目用地规模: 项目总用地面积27,077.00平方米,规划建设用地22,891.10平方米,预计新增建筑面积36280.79平方米;容积率为1.67
- 5、项目建设期: 计划约为36个月
- 6、总投资金额: 项目估算总投资不超过30,000万元

7、资金来源：企业自有资金

三、项目实施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拟投资建设科研生产综合大楼，有助于满足企业发展与社会对公司产品的需求，有效提升公司科研能力、提高产品的生产效能和加快推进医疗领域高新技术产业技术发展，适应公司战略实施和稳健发展的需要。公司科研生产综合大楼建成后，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，进一步优化公司整体资产结构，为公司的可持续长远发展提供有力的硬件保障。

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定、良好，本次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资金按建设周期分3年投入，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、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不利影响。

四、本次投资的风险

本项目实施可能会受相关政策法规、宏观经济等因素的影响，存在一定的投资与经营风险。本项目实施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、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的情况下，投资建设科研生产综合大楼，有助于满足企业发展与社会对公司产品的需求。科研生产综合大楼建成后，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源配置、优化公司整体资产结构，为公司的可持续长远发展提供有力的硬件保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科研生产综合大楼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8月28日